

臺中市霧峰區萬豐國民小學性騷擾防治申訴及調查處理程序

一、依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01 年 3 月 14 日中市教小字第 1010016181 號函辦理。

二、本校受理性騷擾申訴之管道如下：

專線電話：23393417*832

專線傳真：23321169

專用信箱或電子信箱：lou@wfes.tc.edu.tw

本校受理性騷擾申訴後，將指定專責單位人事室協調處理。

三、性騷擾申訴事件自接獲申訴或移送申訴案件到達七日內，由本校設置之性騷擾申訴調查委員會開始調查，並於二個月內調查完成，必要時得延長一個月。

四、本校就性騷擾事件調查及處理結果應以書面通知當事人及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書面通知內容應包括處理結果之理由、再申訴之期限為調查通知到達次日起三十日內，及再申訴機關為臺中市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

五、性侵害、性騷擾行為經調查屬實，本校視情節輕重，對加害人為適當之懲處，如申誡、記過、調職、降職、減薪…等，並予以追蹤、考核及監督，避免再度性侵害、性騷擾或報復情事發生。

六、本程序由校長核定公佈後實施，修訂時亦同。